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ST 未名

公告编号：2025-064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未名	股票代码	0025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万昌科技、未名医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史晓如	林晨希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心环东路与荣二路交汇处齐美大厦 27 层	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马尚街道办事处心环东路与荣二路交汇处齐美大厦 27 层	
电话	0755-86950185	0755-86950185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wmm.bio	boardoffice@wmm.bio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0,771,540.88	210,782,004.46	-6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302,664.90	-29,614,917.07	-12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192,431.81	-26,993,371.81	-14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553,691.90	-50,634,778.10	-183.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0	-0.0449	-127.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0	-0.0449	-127.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5%	-1.45%	-2.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50,202,194.41	2,195,918,588.20	-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64,941,323.24	1,923,634,393.24	-3.0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宝林	境外自然人	11.19%	73,822,800	0	不适用	0
厦门恒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9%	49,400,000	49,400,000	质押	39,220,000
深圳嘉联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联一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32,000,000	32,00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易联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2%	25,204,000	25,204,000	不适用	0
刘凯莉	境内自然人	3.64%	24,000,000	24,000,000	不适用	0
杨艳	境内自然人	3.04%	20,051,267	7,163,837	不适用	0
深圳市聚运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16,609,418	16,609,418	质押	16,609,418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 冻结	10,000,000 10,000,000
郑佐娉	境内自然人	1.30%	8,600,000	8,600,000	不适用	0
石庭波	境内自然人	1.30%	8,571,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深圳市易联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嘉联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联一号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补充条款》，约定深圳嘉联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联一号证券投资基金在其直接或间接行使和履行作为公司股东的权利和义务时，根据深圳市易联技术有限公司的意见始终保持一致的意思表示和采取一致行动。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石庭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745,10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826,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571,800 股。 2、公司股东陈寿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p>5,1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00,000 股。</p> <p>3、公司股东蔡文彬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76,80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945,229 股，实际合计持有 3,122,029 股。</p> <p>4、公司股东陈豪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411,7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411,700 股。</p>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拟签署药物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协议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药物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就拟开展的重组人神经生长因子滴眼液 III 期临床试验研究（以下简称“III 期临床试验”或“临床试验”）与天津开心生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心生活”）签署《药物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协议》（以下简称“《技术服务协议》”），聘请开心生活提供临床试验技术服务。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2025-003）。

2、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增资 2.9 亿元，其中 2.9 亿元计入注册资本，0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山东衍渡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3 亿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2025-003、2025-038）。

3、拟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就拟开展的山东未名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洁净车间及机电总包工程（以下简称“产业园工程项目”）与山东中大工程科技有限公司淄博分公司（以下简称“山东中大淄博分公司”）签署《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委托山东中大淄博分公司承担产业园工程项目的总承包及相关服务工作，确保该项目符合现行中国 GMP 标准及相关行业规范。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005）。

4、拟签署买卖合同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买卖合同〉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衍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衍渡”）与江苏苏豪创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苏豪”）签署《买卖合同》，向江苏苏豪采购山东未名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重组人神经生长因子滴眼液生产车间所需配储液系统及层析系统、填料与反应袋等。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2025-009）。

5、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暨变更全资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未名天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天安”）增资 700 万元，其中 7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0 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未名天安注册资本将增至人民币 1,000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2025-017、2025-038）。

6、控股子公司暂停生产、销售事项：2025 年 4 月 22 日，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暂停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生产销售的公告》，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进行了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经综合评定、研判，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相关药品生产行为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要求。为控制药品质量安全风险和隐患，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第九十九条第三款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五十九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天津市药品监督管理局决定对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采取暂停生产、销售风险控制措施。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2025-037、2025-043）。

7、天津未名被取消省际联盟采购中选资格事项：2025 年 4 月 25 日，干扰素省际联盟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公告：根据药监部门发布的检查通告，天津未名人干扰素 a2b 喷雾剂综合评定结论为不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要求，药监部门已对天津未名人生产的人干扰素 a2b 喷雾剂采取暂停生产、销售风险控制措施。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2 号）精神，天津未名违反《干扰素省际联盟集中带量采购文件（JX-YP2023-01）》有关

条款，干扰素省际联盟采购领导小组办公室决定取消天津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人干扰素 a2b 喷雾剂中选资格。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8、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周婷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同意聘任岳家霖先生、刘文俊先生、徐隽雄先生、黄桂源先生、陈星女士、史晓如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蔡艳红女士、张荣富先生、刘洋先生、夏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2025-026、2025-033、2025-034、2025-035）。

9、2023 年股权激励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成就及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及对应离职注销人员合计 76 名的已授予但尚未行权 29,715,486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2025-026）。

10、收到参股公司分红事项：根据北京科兴董事会决议，北京科兴按照各位股东在北京科兴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可分配利润中的部分利润进行分配，其中，公司持有北京科兴 26.91% 股权，可获得现金分红款人民币 134,550,000 元。截止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全部现金分红款项。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11、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事项：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选举岳家霖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徐隽雄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岳家霖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徐隽雄先生、陈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周婷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史晓如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林晨希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2025-035）。

12、增资取得固康药业 51% 股权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取得四川固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未名向固康药业增资人民币 4,500 万元，取得固康药业 51% 股

权。交易完成后，固康药业将成为上海未名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固康药业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都江堰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2025-041、2025-042）。

13、诉讼事项：2024 年 2 月，自然人沈祥鑫与公司因缔约过失发生纠纷，对公司提起诉讼。2024 年 9 月 29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浙 0102 民初 2640 号，判决驳回沈祥鑫全部诉讼请求。应收案件受理费 224,703 元，由原告沈祥鑫负担。原告不服民事判决，向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近期，公司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浙 01 民终 11002 号，判决如下：一、撤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2024）浙 0102 民初 2640 号民事判决；二、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不能返还沈祥鑫 60,960,436.85 元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三、驳回沈祥鑫的其他诉讼请求。公司不服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4）浙 01 民终 11002 号二审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依法再审本案。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5）浙民申 1369 号，审查终结裁定如下：驳回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再审申请。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2025-044）。

14、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4 日临时收到内部整改小组反馈，确认当前试验进度未及预期，控股子公司天津未名预计在三个月内无法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五）项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7 月 7 日（周一）开市起停牌 1 天，自 2025 年 7 月 8 日（周二）开市起复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7 月 8 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未名医药”变更为“ST 未名”，证券代码仍为“002581”，实行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10%变为 5%。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15、签署和解协议事项：针对杭州强新入股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未名事项，2022 年 8 月 12 日公司向淄博市公安局张店分局报案，2024 年 4 月，公司收到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23]鲁 0303 刑初 576 号）。为了保障公司的利益，尽快收回杭州强新持有厦门未名的 34% 股权，现双方协商签署《和解协议》，杭州强新将厦门未名工商登记上杭州强新持有的 34% 股权无偿转让给公司，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杭州强新协助办理将厦门未名 34% 股权变更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双方共同确认，本次办理的“股权转让”系将厦门未名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进行还原，不构成新的股权转让交易，不涉及任何股权转让价款支付及税费事项。2025 年 7 月 22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了全资子公司厦门未名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由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

执照，厦门未名在工商登记的股权关系 100%属于公司。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96、2023-041、2024-007、2025-051）。